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,于 2012年 3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9名董事就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。公司于 2012年 3月23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。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并投票表决,通过关于收购广汉三星堆水泥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(表决结果: 同意 8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1 票。董事 Paul Thaler 先生投了弃权票。理由如下: 基于公司的战略及并购机会,我支持该项目。但鉴于尽职调查中仍存在一些风险及问题,我认为这个项目存在一定风险。)

广汉三星堆水泥有限公司(简称"三星堆公司")位于四川省广汉市,注册资本1亿元,现有股东13名,其中自然人股东9名。三星堆公司拥有一条日产熟料2800吨的生产线,水泥粉磨能力为150万吨/年。

三星堆公司所在的广汉市,邻近成都市、德阳市,该区域有较广阔的开展环境服务与环境保护业务的潜在市场,符合公司环保业务与水泥业务协同的发展战略。

公司将及时披露该项并购的重大进展情况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31日